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工程、服务)

本公司 (联合体) 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的规定, 本公司 (联合体) 参加赤峰市生态环境局红山区分局 的2025年赤峰市红山区乡镇及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环境监测服务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或者: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 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赤峰市红山区乡镇及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环境监测服务项目),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 (承接) 企业为 (内蒙古和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32人, 营业收入为1341.66万元, 资产总额为3486.61万元¹,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内蒙古和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7月30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内蒙古和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504040650379710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喀喇沁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雇门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13年04月16日	行业	检测服务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